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0—030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10年8月27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8月27日（星期五）上午9:30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5、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创业路8号3号楼4层公司会议室

6、出席对象：

截至2010年8月24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2010年8月25日——2010年8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

3、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复牌。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2981321

传真号码：010-82701909

联系人：徐文、李曼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创业路8号3号楼4层 邮政编码：100085

3、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值证券。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二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被委托人签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